編號:

**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07學年度第1學期獎助學金申請書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基本資料** | | | | | |
| 學院 | | | □A.工程 □B.管理 □C.設計 □D.人文與科學 □E.未來 | | |
| 姓名 | | |  | 學號 |  |
| 班級 | | |  | 手機 |  |
| 勾選 | **申請項目（可複選；採擇優發給）** | | | **申請資格** | |
|  | 1 | 本校勵學獎學金 | | ※清寒  ※前學期學業平均：70分以上  ※前學期無小過（含）以上紀錄  ※前學期修習科目學分總數：9學分（含）以上 | |
|  | 2 | 善心人士助學金 | | ※家境清寒或家庭遭逢重大變故。  ※前學期學業平均：  1.大學部：60分以上  2.研究所：70分以上  ※前學期無小過（含）以上紀錄。 | |
|  | 3 | 陳龔銀杏女士紀念獎學金 | | ※二年級（含）以上之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  ※前學期學業成績80分以上  ※無小過（含）以上紀錄 | |
|  | 4 | 亞德客有美助學金 | | ※具「低收入戶」、「特殊境遇家庭」或「中低收入戶」身分者或家庭遭逢重大變故而有失學之虞者。  ※大學部  ※大二至大四生前學年學業成績名列全班人數前2/3、操行成績80分（含）以上  ※無小過（含）以上紀錄  ※大一新生免附成績單、獎懲紀錄 | |
|  | 5 | 陳榮華博士獎學金-清寒 | | ※清寒  ※大學部  ※前學年學業平均：75分以上  ※前學年操行成績：80分以上 | |
|  | 6 | 陳榮華博士獎學金-前瞻學士學位學程及技優領航專班 | | ※大學部前瞻學士學位學程及技優領航專班（技優保送、技優甄選管道入學者為限）  ※前學年學業平均：70分以上  ※前學年操行成績：80分以上 | |
|  | 7 | 御境保全（股）公司蔡慶祥先生  獎學金 | | ※清寒  ※工程、管理學院  ※一年級新生於第二學期起始可申請  ※前學期學業平均：80分以上  ※無小過（含）以上紀錄 | |
|  | 8 | 雲院書城圖書禮券 | | ※前學期操行成績：80分以上 | |
|  | 9 | 管理學院王玉霞清寒獎學金 | | ※本國籍 ※清寒  ※管理學院  ※一年級新生於第二學期起始可申請  ※畢業前最後一學期及延畢生不得申請 | |
|  | 10 | 台北市南欣扶輪社回饋獎助學金 | | ※清寒  ※大學部大二至大四生  ※前學年學業平均：75分以上  ※品行優良  ※曾領過該社獎助學金者，不得重複申請。  ※獲獎生必須親自出席頒獎典禮（位於台北市），否則視為棄權。 | |
| V | 11 | 陳榮華博士獎學金-出國交換補助  (第三款) | | ※清寒 (有低收戶、中低收戶及清寒證明者)  ※管理學院  ※交換區域以歐洲地區及美國為限 | |
| **須檢附文件** | | | | | |
| □低收入戶（證明） □特殊境遇家庭（證明） □中低收入戶（證明） □清寒（證明）  □重大變故事件證明文件：  □學生赴國外大學修習申請表  □其他證明文件(如校內錄取交換學生之公文影本等)： 校內錄取交換學生之公文影本 | | | | | |